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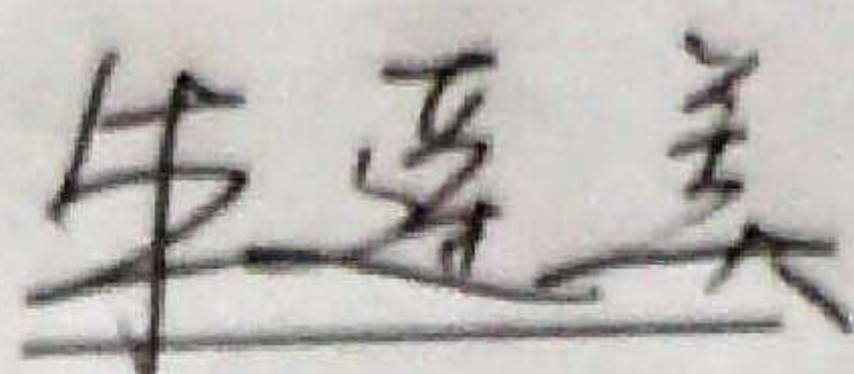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根据公司提供的情况，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对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泰供应链”）提供担保的议案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拟为润泰供应链提供总额为人民币2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寿宁润泰基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用其持有润泰供应链49%的股权提供反担保。此事项有利于满足润泰供应链目前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此次担保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对外担保不存在违法担保行为，未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润泰供应链提供对外担保，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朱莲美

冯国樑

张世明

2017年7月11日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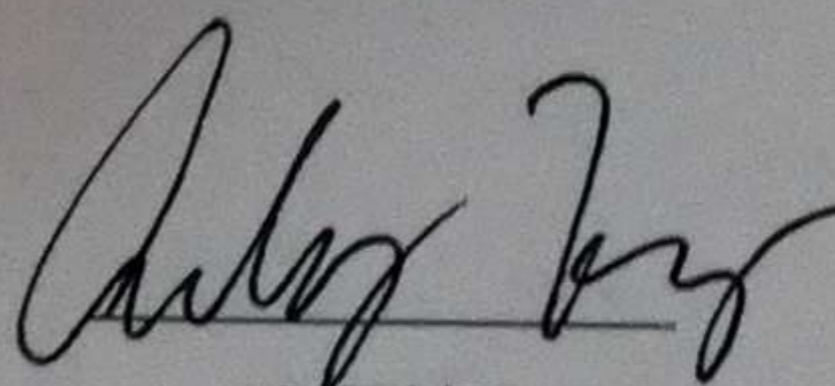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根据公司提供的情况，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对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泰供应链”）提供担保的议案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拟为润泰供应链提供总额为人民币2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寿宁润泰基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用其持有润泰供应链49%的股权提供反担保。此事项有利于满足润泰供应链目前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此次担保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对外担保不存在违法担保行为，未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润泰供应链提供对外担保，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朱莲美



冯国樑

张世明

2017年7月11日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根据公司提供的情况，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对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泰供应链”）提供担保的议案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拟为润泰供应链提供总额为人民币2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寿宁润泰基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用其持有润泰供应链49%的股权提供反担保。此事项有利于满足润泰供应链目前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此次担保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对外担保不存在违法担保行为，未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润泰供应链提供对外担保，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朱莲美

冯国樑


张世明

2017年7月11日